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香港電燈集團有限公司
Hongkong Electric Holdings Ltd.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Incorporated in Hong Kong with limited liability
股份代號 Stock Code: 6



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舉行之 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結果

本公司欣然宣佈於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舉行之股東週年大會（「該股東週年大會」）上提呈之議案的投票表決結果如下：

	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1.	接納本公司截至二零零九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之財務報表、董事局報告及核數師報告。	1,398,389,394 (99.8999)	1,401,000 (0.1001)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議案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2.	宣派末期股息每股港幣一元四角九分。	1,451,573,623 (99.9991)	12,500 (0.0009)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議案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3.	(i) 選舉李蘭意先生為董事。	1,373,007,298 (94.5970)	78,420,508 (5.4030)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議案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ii) 選舉陸法蘭先生為董事。	1,264,059,385 (87.0904)	187,373,687 (12.9096)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議案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4.	聘任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為本公司之核數師，並授權董事局釐定其酬金。	1,445,670,030 (99.6446)	5,156,784 (0.3554)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議案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5.	全面及無條件授權董事發行及處置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之二十之新增股份。	968,485,325 (66.7288)	482,889,852 (33.2712)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議案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議案	票數 (%)	
		贊成	反對
6.	全面及無條件授權董事購回不超過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百分之十之股份。	1,450,149,665 (99.9263)	1,070,250 (0.0737)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議案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7.	董事可予以發行之新增股份之總面額可加上本公司購回之股份之總面額。	1,052,601,967 (72.5628)	398,006,518 (27.4372)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50%，議案通過為普通決議案。		
8.	修訂本公司組織章程細則第 99 條。	1,449,416,094 (99.9072)	1,346,146 (0.0928)
	由於贊成票數超過 75%，議案通過為特別決議案。		

* 以上百分比以小數點後四個位計算。

股東有權出席該股東週年大會並可在會上就所有議案投贊成票或反對票的股份總數為 2,134,261,654 股。沒有股東須就任何議案祇投反對票。

本公司之股權登記處香港中央證券登記有限公司，擔任該股東週年大會投票表決的監票員。

承董事局命
公司秘書
黃莉華

香港，二零一零年五月六日

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之董事為：

執行董事：霍建寧先生（主席）、曹榮森先生（集團董事總經理）、周胡慕芳女士（亦為霍建寧先生及陸法蘭先生之替任董事）、甄達安先生、甘慶林先生（其替任董事為陳來順先生）、李澤鉅先生、麥堅先生、陸法蘭先生、尹志田先生及阮水師先生。

非執行董事：夏佳理先生、李蘭意先生及麥理思先生。

獨立非執行董事：顧浩格先生、余頌平先生及黃頌顯先生。